

宁晋县河渠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河渠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完善工作网络和运行机制，通过县政府公开平台等多种形式，及时、主动地做好信息公开服务，确保了广大群众能够随时了解河渠镇各项政务信息，深入推进河渠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严格按照“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要求，深化政务公开，经常开展政务公开督查，进一步增强政务公开意识。全年累计公开信息 30 余篇，其中，及时在行政执法公示栏对行政处罚事项进行公示公开，营造了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执法环境，通过专栏公开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复文 1 件。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河渠镇严格执行《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化

标准化。2024年以来，我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0件，办结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严格按照上级的要求，及时公开基本内容；二是注重重点公开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以及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三是根据县政府信息动态调整机制，及时解决错链、失链、错别字等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各科室各部门结合工作职责，积极协调，统筹协调的工作局面，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严密性和时效性。

（五）监督保障方面。严格落实省、市、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积极开展自查自纠，确保有问题及时整改，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9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拓宽。二是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范围有待扩大，没有把人民群众关心的信息全面地展现。三是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高，镇政府信息公开人员整体专业化水平不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

（二）改进情况

一是创新发掘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二是加强各部门的协调沟通，保证公开信息的全面性、多样性。三是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增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提升政策把握能力，推动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河渠镇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